

## 城市規劃條例(第 131 章)

### 規劃許可申請 進一步資料的提交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 16(2D)(b)條,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曾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 16(1)條提出的規劃申請,刊登報章通知。委員會已依據條例第 16(2K)條,接受申請人提出的進一步資料,以補充已包括在其申請內的資料。該等進一步資料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 (i) 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7 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 1 號沙田政府合署 14 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條例第 16(2K)(c)及 16(2F)條,任何人可就該等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傳真(2877 0245 或 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mailto: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送交委員會秘書。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下載。

按照條例第 16(2K)(c)及 16(2I)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 16(3)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

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會向公眾開放。如欲觀看會議,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2231 5061)、傳真(2877 0245 或 2522 8426)或電郵([tpbpd@pland.gov.hk](mailto:tpbpd@pland.gov.hk))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

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查詢熱線 2231 5000)、於會議前上載至委員會網頁,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以供公眾查閱。

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可致電 2231 4810 或 2231 4835 查詢有關決定,或是在會議結束後,在委員會的網頁上查閱決定摘要。

####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 ／發展	進一步資料	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
A/K11/241	九龍新蒲崗六合街3號	擬議略為放寬地積比率限制，以作准許的非污染工業用途(不包括涉及使用/貯存危險品的工業經營)	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經修訂的建築效果圖，平面圖，截視圖，發展明細表及交通影響評估。	2022年4月1日
A/SLC/170	大嶼山貝澳丈量約份第316約地段第66號(部分)、第67號、第68號、第69號和第72號(部分)及毗連的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6年)	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包括經修訂的排水影響評估，並回應部門意見。	2022年4月1日
A/ST/995	沙田市地段第349號(部分)，新界道風山基督教墳場	擬議墳墓(藏骨庫)及靈灰安置所	回應運輸署的意見，及提交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	2022年4月1日
A/NE-KTS/506	新界上水古洞南丈量約份第92約地段第2579號	擬議綜合住宅發展連商業和社會福利設施及略為放寬地積比率和高度限制	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表，經修訂的空氣流通評估，經修訂的環境評估，經修訂的排水影響評估，經修訂的總綱發展藍圖，經修訂的樓宇平面圖，以及經修訂的截視圖。	2022年4月8日
A/YL-NSW/290	元朗壘圍丈量約份第104約多個地段	擬議住宅發展連濕地生境以及填塘和挖土工程	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表、經修訂的生態影響評估，及經修訂濕地修復計劃的更換頁面。	2022年4月8日
A/H15/286	香港香港仔內地段第260號	擬議略為放寬建築物高度限制，以作准許的分層住宅、社會福利設施、食肆及商店及服務行業用途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提交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技術評估的替代頁(即空氣流通評估-專家評估、岩土工程規劃檢討報告、景觀計劃書、排污影響評估、排水影響評估、環境評估)，申請表格及規劃綱領的替代頁以回應部門意見；回應公眾意見；及就擬議計劃作出澄清。	2022年4月19日
A/NE-TKL/682	新界坪輦丈量約份第77約地段第885號及第1552號A分段第3小分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貨倉連附屬工場(為期3年)	回應部門的意見，並提交一份交通影響評估，一份經修訂的排水建議及一份經修訂的消防裝置圖。	2022年4月19日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 ／發展	進一步資料	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
A/TP/681	新界大埔石蓮路半春園丈量約份第 6 約地段第 1119 號 A 分段、第 1119 號 C 分段、第 1253 號、第 1254 號 A 分段、第 1254 號 B 分段、第 1254 號 C 分段、第 1254 號餘段、第 1260 號 A 分段及第 1270 號 A 分段和毗連政府土地	設於宗教機構內的靈灰安置所	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政府部門的意見，以及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及土力規劃檢討報告。	2022 年 4 月 19 日
A/YL-LFS/420	新界元朗流浮山丈量約份第 129 約地段第 1673 號(部分)、第 1675 號(部分)、第 1676 號(部分)、第 1677 號(部分)及第 1678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五金用品店）（為期 3 年）	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包括一份新的土力規劃檢討報告，以回應土木工程拓展署土力工程處的部門意見。	2022 年 4 月 19 日
A/YL-NSW/290	元朗壘圍丈量約份第 104 約多個地段	擬議住宅發展連濕地生境以及填塘和挖土工程	申請人呈交回應部門意見表、經修訂生態影響評估的更換頁面，及經修訂的園境設計圖。	2022 年 4 月 19 日
A/YL-NSW/293	元朗南生圍東成里丈量約份第 103 約多個地段和丈量約份第 115 約多個地段	擬議綜合住宅發展	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表，並提供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經修訂的公共交通評估、經修訂的環境評估、經修訂的視覺影響評估、經修訂的空氣流通影響評估、經修訂的排污影響評估，以及經修訂的景觀影響評估。	2022 年 4 月 19 日

2022 年 3 月 25 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